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宁晋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污水管网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南曹村村东北（东至南曹村地，西至南曹村地，南至东城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，北至孟村地）的土地，经凤凰镇人民政府组织与南曹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南曹村集体土地									
地类	合计	小计	其中	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 用地			
面 积	1.7692	1.7692	1.7395				0.0297	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（亩）	备注
1	贾二掺	3.64	
2	刘利霞	3.26	
3	况敬宝	2.48	
4	降军蕊	2.909	
5	贾国锋	3.8612	
6	孟士军	0.909	
7	王军强	2.1979	
8	王立强	2.2472	
9	赵顺彩	2.341	
10	王志其	2.2472	
合计		26.0925	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

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王志敏 吕晓

何钟建 张华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2015年 5月 15日